

证券代码：873322

证券简称：中船精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冬梅、王如飞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李冬梅，女，1969 年 11 月 1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财经学院审计专业，注册会计师，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1991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九江市审计干部培训中心财务部担任会计；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九江华浔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室担任办公室主任；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0 月，在九江华浔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所长；2005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在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副所长；2014 年 12 月至今，在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所长。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如飞，男，1991 年 6 月 8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江西浔庐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负责人，九江市吉安商会副会长，九江市律师协会常务理事，九江市仲裁委员会委员，九江市濂溪区第二届政协委员。2013 年 7 月至 2024 年 1 月在江西顺合律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 2 月至今，在江西浔庐律师事务所担任专职律师、负责人。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全部独立董事均为法律或会计等领域的专业人士，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李冬梅、王如飞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李冬梅	1	1	0	0	否	0
王如飞	1	1	0	0	否	0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李冬梅、王如飞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冬梅、王如飞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由于 2025 年聘任期间未涉及发表独立意见事项，故共发表了 0 次独立意见。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李冬梅、王如飞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沟通交流，督促公司董事会做到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建设性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冬梅、王如飞

2026 年 4 月 24 日